

##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九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监事会九届七次会议于2016年8月9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到3人。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改选监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工作变动，王鸿儒、胡建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会议同意推举李琳、李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因监事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监事会对王鸿儒先生、胡建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敬业敬业，为公司经营发展和公司监事会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10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琳**，男，1970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93年至2007年，历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助理、项目经理、经理、高级经理、部门主任、副总经理；2007年至2016年，历任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审计监察室主任、审计部部长。未持有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李明**，男，1981年生，大学本科。现任海马汽车监察部副部长。2005年至2008年，任一汽海马法务专员；2008年至2015年，历任海马汽车法审专员、综合科副科长、法审科科长、法审部部门负责人；2016年至今任海马汽车监察部副部长。未持有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